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商借教師 葉佳旺 電話: 3322101#7458

電子信箱: gostsince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中壢區元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月31日 發文字號:桃教學字第113000956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六 (376735100E 1130009561 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本市「國中小教師協助學務工作專案減課」一案,詳 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鑑於近年校安事件逐年增加,且因應霸凌、性平及校事會 議...等相關法規之修訂,學校之學務單位除處理校園安全 事件、學生輔導管教...等業務外,亦須辦理相關法規調查 之行政事務,業務甚為繁重。爰辦理本專案減課,以提升 行政效能,使學校更加專注於當前校安事件及學務工作之 處理,落實友善校園之目標。
- 二、「國中小教師協助學務工作專案減課」屬專案性質,非納入「桃園市國民小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實施要點」及「桃園市國民中學教師授課節數實施要點」規定之減授課額度內,係專案用於協助辦理學務工作之教師減課,請各校務必遵循,並不得挪為其他業務使用。
- 三、本專案減課為協助辦理學務工作,包括校園霸凌業務、性平業務、教師正向管教、學生生活管理...等相關行政事







務。於本專案減課額度內,由各校視業務規劃統籌運用, 得用於減課予學務業務之相關承辦人員,或於學務處編制 內組長、副組長外,另安排1至數名教師協助學務工作,倘 為增加協行人員,仍應以協助性質為主。

四、學校規模及其減課數量說明說下:

- (一)國中小總班級數12班以下學校,每週減課2節。
- (二)國中小總班級數13-24班學校,每週減課4節。
- (三)國中小總班級數25-48班學校,每週減課6節。
- (四)國中小總班級數49班以上學校,每週減課8節。
- 五、本案自112學年度第2學期開始實施,所需經費由各校分基 金用人費用項下支應。
- 六、檢附本市「國中小教師協助學務工作專案減課」方案1 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:本府教育局會計室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中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

科電2024/01/31文



